

儋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

关于新湾·瑞园项目批前公示 2024-033

为有效盘活存量房屋资源，拓宽保障性租赁住房筹集渠道，根据《海南省儋州市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认定书》，同意新湾·瑞园项目列入儋州市保障性住房项目，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面积 43.49 万平方米，保障性租赁住房套（间）数 2724 套。新湾·瑞园项目位于儋州市滨海新区滨海大道西北侧，项目总用地面积 102401.79 平方米，总建筑面积 425010.9 平方米，计容建筑面积 310310.78 平方米，建筑密度 22%，容积率 3.0，绿地率 40.32%，总户数 2724，机动车停车位 3118 个。

根据住建部《关于城乡规划公开公示的规定》第二十条规定，为广泛征求相关权益人的意见，现按程序进行项目批前公示。

一、公示时间

7 个工作日（2024 年 4 月 12 日至 2024 年 4 月 22 日）。

二、公示地点

儋州市人民政府网（<http://www.danzhou.gov.cn>）；建设项目现场。

三、公示意见反馈方式

1. 电子邮件请发送到：xzsp-dzysj@hainan.gov.cn；
2. 书面意见请送至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（洋浦政务服务中心四楼 405 办公室）；

3. 意见或建议应在公示期内提出，逾期未反馈，将视为无意见。为确保意见或建议真实有效，便于我局及时反馈情况，请提供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；

4. 联系电话：0898-28810309；

5. 附件。



儋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

2024年4月12日